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COMMUNICATIONS (HONG KONG) LIMITED**

**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500,000,000 美元非累計額外一級資本證券**

**(「資本證券」)**

(股份代碼: 40176)

### 清償贖回及撤回上市公告

本公告由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發行人**」）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7.48 條作出。

發行人已向資本證券持有人發出通知，告知其有意於 2025 年 3 月 3 日（「**贖回日期**」）贖回所有未償還的資本證券。

發行人在贖回日期已贖回本金總額為 500,000,000 美元的所有未償還的資本證券（「**贖回**」），贖回價格等於其本金加上截至贖回日期（但不包括贖回日期）的應計及未付利息 9,312,500 美元。

贖回完成後，資本證券已被註銷且無資本證券留存發行。於本公告日期，仍未償還的資本證券的本金總額為零。因此，發行人已向聯交所申請撤回資本證券上市。預期撤回資本證券上市將於 2025 年 3 月 12 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生效。

香港, 2025 年 3 月 4 日

於本公告發佈之日，發行人董事為尚霆先生、陳清霞女士\*\*、單繼東先生、單增建先生\*、陳家樂先生\*\*、鄧貴彰先生\*\*、以及林炎南先生\*\*。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